

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文件

连环发〔2021〕166号

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2021年高考、中考 绿色护考工作方案的通知

各驻县（区）生态环境局、各功能板块分局，徐圩新区环保局：

为做好2021年度江苏省普通高校招生全国文化统一考试及连云港市2021年高中段学校招生统一文化考试期间环境监督管理工作，给全市考生营造安静舒适的复习、休息与考试环境，我局制订了《2021年高考、中考绿色护考工作方案》。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

2021年5月27日

（联系人：刘学武；电话：85521891；邮箱：hb85521891@163.com）

2021 年高考、中考绿色护考工作方案

2021 年高考、中考日益临近，为给全市考生提供安静舒适的复习、休息与考试环境，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制订 2021 年高考、中考绿色护考工作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贯彻落实市政府关于做好 2021 年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工作的要求，加强高考、中考期间环境管理工作，通过强化检查、限制施工、加强异味管控等措施，有效控制城市建成区内噪声、异味问题，为我市广大考生营造一个宁静、和谐的复习、休息与考试环境。

二、实施时间

2021 年 5 月 28 日至 6 月 16 日 18 时。

三、工作安排

(一) 强化护考宣传。5 月 28 日至 5 月 31 日，发布绿色护考通告，通过网络、报纸等多种形式开展绿色护考宣传。走访城市建成区建筑施工工地、拆迁工地、工业企业（含城市建成区周边）及其它易产生较大噪声单位，发放绿色护考宣传告知书（见附件），宣传高考、中考期间噪声、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重要意义，要求各单位合理调整作业时间，认真落实环境噪声、大气污染防治控制措施。

(二) 开展排查整治。6月1日至6月3日，各驻县(区)生态环境局、功能板块分局对辖区内可能影响考生备考和考试的噪声、废气排放单位进行全面摸排，重点排查考点周围的建筑施工、拆迁、文化娱乐场所等噪声污染源及工业企业噪声、废气污染源。对排查中发现存在环境问题的单位，责令立即整改，对环境违法行为依法严肃查处。

(三) 限制施工时间。6月4日至6月16日，城市建成区内建筑施工工地禁止夜间(当日22时至次日凌晨6时)施工；工业企业暂停噪声排放不达标工段作业，排放异味工业企业加强异味管控，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，周边无明显异味。

(四) 禁止施工时间。6月6日18时至6月9日18时(高考)、6月13日18时至6月16日18时(中考)，城市建成区内建筑施工工地全天24小时禁止施工。对拒不执行的单位依法从速、从严、从重查处。

(五) 严格巡查督查。各驻县(区)生态环境局、功能板块分局负责巡查考点周边地区和学校、居民区等环境敏感集中区域，严格管控建筑施工、工业、文化娱乐场所等噪声源及工业企业异味源，及时处置突发情况，保障考点噪声、大气环境质量。我局将组织督查组对考点周边重点区域禁噪、异味管控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查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(一) 加强信息报送。6月3日前，将排查的考点1000米

范围内易产生异味的工业企业清单及考点 500 米范围内建筑施工工地、拆迁工地及其它可能影响考试的噪声源（如铝合金切割店铺等）清单报送我局。

（二）加强部门联动。强化与城管、公安、交通、教育等部门的沟通配合，实现信息互通，形成监管合力，共同保障高考、中考工作的顺利进行。

（三）加强宣传报道。充分利用电视、广播、报纸、互联网等媒体广泛开展宣传，大力宣传环保法律法规，强化企业经营者的守法意识，积极推进群众参与和舆论监督，为绿色护考工作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。

附件：绿色护考宣传告知书

附件

绿色护考宣传告知书

2021年高考、中考将分别于6月7日至6月9日、6月17日至6月19日举行。

为给全市广大考生创造一个良好的复习和考试环境，根据市政府统一部署，决定在全市开展“绿色护考行动”，切实加强高考、中考期间的环境噪声、大气污染监督管理，现将有关要求告知如下：

一、6月4日至6月16日，城市建成区内建筑施工工地禁止夜间（当日22时至次日凌晨6时）施工，其中6月6日18时至6月9日18时、6月13日18时至6月16日18时全天24小时禁止施工。各建筑施工工地必须提前做好施工计划，严格执行停工要求（抢修、抢险作业除外）。

二、6月4日至6月16日，城市建成区周边工业企业暂停产生较大噪声工段作业，排放异味工业企业加强异味管控，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，周边无明显异味。

三、高考、中考期间，生态环境部门将加强夜间噪声、异味投诉的接处及夜间值班巡查工作，对违反上述规定的依法从严查处。

抄送：市住建局、公安局、城管局、教育局。

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2021年5月27日印发
